

111 年兒童玩具創意設計競賽

報名簡章

壹、目的

- 一、發掘及培養青年設計兒童玩具的能力
- 二、提供台灣青年創作發想的舞台
- 三、協助青年推廣玩具設計安全及重要性

貳、活動資訊

- 一、活動時程:111 年 2-4 月
- 二、主辦單位:財團法人雲英青年發展基金會/台北市中正區臨沂街 63 巷 12 之 8 號 3 樓
- 三、報名對象:國內公私立高中職(含)以上學生
- 四、設計主題:玩樂與運動
適合 3~6 歲皆可玩的玩具，希望在有趣的玩樂中增加孩子身體活動機會，也可提升肢體協調及反應能力。
- 五、報名費用:1,000 元(匯款或轉帳)
永豐銀行-東門分行 帳號:10801800666897 戶名:財團法人雲英青年發展基金會

參、報名與送件

階段	時間	內容
報名	報名日期: 111 年 2 月 10 日 截止日期: 111 年 4 月 30 日。 參賽作品及報名費憑證 請掛號郵寄至: 台北市中正區臨沂街 63 巷 12 之 8 號 3 樓。	設計圖 A3(42cm*29.7cm)，詳述產品文字說明 評圖依據項目如下： 1. 設計理念 15% 2. 設計草圖 20% 3. 三視圖 30% 4. 透視圖 20% 5. 展示整體創意 15%
頒獎	暫定 111 年 5 月	得獎名單將於 <u>財團法人雲英青年發展基金會官網</u> 公佈 https://yunying.org.tw

肆、評分向度與委員

評分向度	說明
設計創意	在功能、使用、外觀上有創新的構想，達到好玩或好用為主，且具趣味性、教育性或美感性等特色
環保及安全性	兼顧環保概念及使用安全
創意表達技巧	充分表達作品之功能、使用(操作)方式、造形特色與美感

※評審：3~5 名設計專業人士與產業專家擔任。

伍、獎勵方式

報名對象	獎項	金額	獎狀
國內公私立高中職 (含)以上學生	金獎*1 名	10,000 元	乙紙
	銀獎*1 名	7,000 元	乙紙
	銅獎*2 名	5,000 元	乙紙
	優秀獎數名	2,000 元	乙紙

陸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 設計圖面上均不可出現設計者姓名、匿名或其他不必要之註記。
- 二、 參加者應尊重評審委員會決議，不得異議。
- 三、 參加評選及競賽作品之設計，應由參加者自行申請取得相關之著作權或專利權之保障。如於參加評選、競賽或展覽期間遭受他人仿冒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及賠償責任。
- 四、 參加評選及競賽之作品於競賽或展覽過程中，如發現有不符本辦法之「參加資格、評審標準」等規定、或涉及仿冒、抄襲等情事者，除自負法律責任外，主辦單位並得隨時暫停或取消其參加競賽評選之權利，並不負任何補救責任。
- 五、 參加評選及競賽獲獎之作品，若被發現有違反本辦法之「參加資格」、「評審標準」等規定或涉及抄襲、仿冒等情事者，主辦單位得召集原評審委員會審議並作適當之處理，必要時得取消其獲獎資格，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及獎牌、狀，同時公告週知。
- 六、 主辦單位得自由免費運用參選(賽)作品之實物、照片及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，作為展覽、宣傳、攝影及出版等用途，參加者並應積極配合相關之宣傳及推廣活動。
- 七、 所有申請資料主辦單位均以密件處理及保管，並不退還。
- 八、 參賽者若獲得由主辦單位提供之獎項，其提供獎項之單位有優先合作權。
- 九、 為推廣日後相關活動展覽，入圍作品將由主辦單位保管。
- 十、 參賽之作品，主辦單位將善盡保護之職，惟運送及參賽過程中發生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作品毀損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- 十一、 競賽活動期間所拍攝之活動畫面與照片及參賽者創作之作品，均為主辦單位無償使用及保留。
- 十二、 參賽者之作品，若曾經獲得其他主辦單位之獎項，不得再以此作品參賽。
- 十三、 本辦法若有未訂事宜，得依相關法令及規定辦理，得隨時修正之。

111 年兒童玩具創意設計競賽

報名申請表

國內公私立高中職（含）以上學生	
姓名	
手機	
mail	
地址	
參賽者學校資料	
學校名稱	
科別	
年級	
參賽作品資料	
作品名稱及創作理念 （請詳述） 例如： 製作、組裝方法、 材料選擇、玩具的 警語或注意事項 等	